

济宁市兖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兖市监字〔2023〕2号

济宁市兖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2022年，区市场监管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坚持“守安全底线、拉发展高线”定位，强监管、抓执法、保安全、促发展，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统筹推进各项工作，推动区市场监管局法治建设不断迈上新台阶。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依法行政。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区市场监管局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部署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贯彻活动，引导全体党员干部自觉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点内容纳入党组理论学

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召开党组会议、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组织专题学习，深刻领会“十一个坚持”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牢牢把握法治市场监管建设的正确方向。二是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区市场监管局坚持统筹兼顾、把握重点、整体谋划法治工作，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市场监管执法、执法监督、普法等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年初召开重点工作会议，安排部署今后一个时期法治工作重点任务，大力推进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制定《2022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明确目标和责任分工，全局已形成一把手亲自抓，法规科牵头组织，各科室、市场监管所具体抓落实，系统人员全员参与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格局。三是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局党组书记、局长吴卫新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摆在事关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自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专题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坚持对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要工作和重大问题集体研究审议。

（二）健全制度规范，提高依法决策水平。一是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制定出台了《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等文件，构建起全链条制度规范，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二是建立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制度，对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集思广益，集体讨论决定，提高案件办理水平。2022年度区市场监管局集体讨论行政处罚案件72件。同时，设立公职律师办公室，提供法律咨询、参与

案件法制审核和重大行政决策。三是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确保文件合法性、决策科学性。在今年的省十强“质量强县（市区）”创建工作中，作为牵头部门，我局严格按照合法性审核审查工作要求，推动出台了《关于加强品牌建设共建共享“好品山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标准化资助奖励专项资金实施细则》《知识产权（专利）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系列文件，为全面推进质量强区创建提供了充分政策激励和保障。

（三）强化执法监管，维护市场秩序。一是全面构建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信用监管为基础、重点监管为补充、差异化监管为方向的新型监管机制，“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实现“一次检查、全面体检”，做到对守法主体“无事不扰”、违法主体“无处不在”，以强有力的监管引导市场主体守法合规经营。2022年全年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736次，涉及市场主体930户，检查结果均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公示率达100%。二是以省政府办公厅移动行政检查试点为契机，依托我局开发的智慧市场监管系统，借助视频在线监控、大数据分析、AI智能识别预警等手段，拓展非现场执法领域，让市场主体实时、时时感受监管压力，破解市场监管点多、线长、面广的现实问题，以智慧监管提高监管效率。三是加强民生领域综合执法。2022年持续开展“春雷”行动、“铁拳”行动、药品安全专项行动等执法检查，形成对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今年以来，立案办结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等各类案件700件，

罚没款 415 余万元。办理食品类涉嫌刑事犯罪案件 4 件，药品类涉嫌刑事犯罪案件 9 件，均移交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其中 2 件案件当事人已被追究刑事责任。

（四）创新执法联动机制，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实行科所队联动执法，“诉查打”一体推进机制，促进群众诉求办理提质增效。一是由班子成员分工负责，将全区划分为四个监管“战区”，发挥业务科室行业监管、市场监管所熟悉情况、执法大队专业办案的优势，构建起下沉一线、执法联动、责任一体的监管体系，实现执法办案质效双提升。二是不断强化“以诉转案”，从人民群众投诉、举报中发掘案源线索，在解决消费者合法诉求的同时，力求达到对违法行为打击一个、警醒一片的作用，真正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2022 年办结投诉举报 5648 件，实现“诉转案”79 件，有力震慑了违法行为，牢牢守住了一排底线，综合考核居全市前列。其中特种设备执法和药品大要案办理工作经验做法被市局通报表扬。

（五）开展执法监督，提升工作质效。一是组织开展听证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依法对代君米线不服行政处罚组织听证，对重大行政处罚案件开展法制审核。二是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根据《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对办理的行政处罚案卷开展评查，规范行政处罚案卷制作。三是规范行政执法证件。按规定为行政执法人员办理执法证，全员参加培训考试，取得执法证。执法时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四是提高复议应诉工作质效。2022 年办结行政复议案件 4 件，无行政诉讼案件。4 件行政复议案件

及时提交复议答复书和证据材料，复议机构均维持我局的行政行为。

（六）加强法治宣传和培训，营造良好法治氛围。一是加强执法人员培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强化民法典、行政处罚法、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等重要法律法规学习宣传，2022年开展专题培训3期，合计培训12期，培训600余人次。二是突出重要时间节点、重要主题开展普法。2022年开展了“3.15”、“你点我检进商超 守护食安暖民心”、“知识产权日”“计量日”“世界标准日”等宣传活动，全年共开展各类宣传活动10次，悬挂条幅30余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8000余份。三是强化案件曝光。今年以来在市局公众号、今兖州、济宁日报等累计发布典型案例27件，通过曝光典型案例信息，持续放大震慑效果，确保执法行动打出气势、打出成效。

二、存在问题

（一）依法行政能力有待提升。市场监管部门执行的法律法规规章繁多，涉及市场监管职责的法律约有130余部、行政法规210余部和部门规章310余部。市场监管系统经过几轮改革，市场监管系统的执法人员，特别基层执法人员，不得不成为懂工商、食药、质监、物价、知识产权等多领域的全才，不得不仓促上阵、履行监管职责。在实际工作中，执法人员对法律的理解适用，特别是面对新业态、新领域、新问题的新监管要求，知识能力短板明显。

（二）监管任务重，执法人员相对不足。市场监管经机构改

革后，承担工商、食药、质监、物价、知识产权等领域执法，而监管执法人员人数少，老龄化严重，监管能力的不足，导致监管行为难以深入，执法案卷制作不够精准。市场监管工作，专业性较强的领域不少，比如食品安全、药品药械、特种设备、知识产权等专业性较强的领域，亟须配备更多专业监管人员。

三、下步打算

（一）提高思想认识，切实推进市场监管法治建设。坚决树牢法治思维，树立“法治是市场监管生命线”“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充分认识推进法治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加强学习，多措并举，提升干部职工法律素养和运用法治理念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强化执法监管能力和水平，全面推进法治市场监管建设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宗旨意识，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牢固树立“监管为民”理念，坚持“群众利益无小事”，立足市场监管职能，推动全局干部职工从群众关注关心的焦点、难点、堵点、痛点出发，围绕12345热线工单办理，践行“快接严办，人要见面，事要解决，群众满意”方针，换位思考、站稳群众立场，设身处地、稳妥细致办理群众投诉、举报，全面回应人民群众合法诉求、持续提升群众满意度。

（三）加强干部作风建设，规范执法行为。深刻认识加强市场监管行风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长期性，始终把执法规范化建设作为法治建设最基础、最根本、最关键的中心工作来抓，进一步改进执法方式、加强执法监督，全面提升信用监管、智慧监

管水平，推行审慎包容监管，不断提升执法办案质量。兼顾“法理情”，让行政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在彰显力度中不失温度，在体现温度中坚持法度，努力实现法律效果、社会效果、政治效果的有机统一。

济宁市兖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2月2日

